

国家卫生计生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细菌真菌感染诊治培训项目（培元计划）”

2019 年度实践培训招生简章

为提高我国感染病诊治及抗菌药合理应用水平，由国家卫生计生委医院管理研究所（以下简称“医院研究所”）负责组织、实施“细菌真菌感染诊治培训项目（培元计划）”，旨在通过理论学习和临床实践两个阶段的培训，在感染专科医师中培养一批具细菌真菌感染诊治能力的中青年骨干，形成专业队伍。经研究决定 2019 年 1 月开展 2019 年度“细菌真菌感染诊疗培训项目（培元计划）”实践培训招生工作。具体事项安排如下：

一、培训专业

感染病学专业，细菌真菌感染诊疗方向

二、培训形式、时间及要求

培训形式：本培训为全脱产式培训，学员在培训基地进修 3~6 个月，经所在基地同意可延长至 12 个月。学员参与收治细菌真菌感染病为主的感染病区、感染门诊及感染病会诊等临床实践工作，并参与临床微生物、院感防控、抗菌药物管理实践活动。

培训时间：具体以各基地录取通知为准。

培训要求：学员在培训期间应服从培训基地工作安排，不得缺勤。

三、培训地点

细菌真菌感染诊治培训基地名单及招生计划。（附件1）

四、学员资质要求

（一）已获得“培元计划”理论学习培训证书。（注：未获该证书的学员，需承诺在一年内参加理论学习班并取得培训证书）；

（二）必须具有医师和执业资格，以具中、高级技术职称的中青年医师为主。感染科及在医院内承担细菌真菌感染诊治、疑难性感染病会诊；参与抗菌药物合理应用和管理、院感防控等职责的其他专科医师优先。

五、报名流程及相关事宜

（一）学员审核及报名

1. 学员审核

学员所在医院根据“学员资质要求”对本院有临床实践培训需求的学员进行初审。

2. 学员名单报送

通过初审的学员可登录“培元计划”官方网站根据指引进

行报名，将填写完成后的报名表下载后并加盖医院公章，连同科室主任推荐信（一份）备存并同时再次上传至报名系统中，方可完成报名。

（二）录取原则和资格复核

1. 录取原则

由培训基地根据学员报名意愿，兼顾择优录取原则对报名学员资料进行审核并预录取。

2. 资格复核

由医院研究所对通过预录取的学员资质进行复核，通过复核的学员将由各培训基地通知学员录取结果。

（三）报到时间及地点

被录取的学员应按照培训基地所要求的日期前到指定的培训基地报到。报到时需要出示有医院盖章的报名表原件、“培元计划”理论学习培训证书原件（如有）及科室主任推荐信原件。无正当理由不能按时报到的学员将取消录取资格。

六、证书

（一）有理论学习培训证书的学员，完成实践培训并考核合格后，将授予“培元计划”实践培训证书；

（二）无理论学习培训证书的学员，即使完成实践培训并考核合格，也需获得理论学习培训证书后方可被授予“培元计